

##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投票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3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、微信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7人，会议由董事长王廷春先生主持，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，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：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资金，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，增加公司收益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，且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

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，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。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**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**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0.6 亿元(含)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，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。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**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**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：本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，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。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**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公司业务合同担保额度内增加被担保对象的议案》**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：本次在公司业务合同担保额度内增加被担保对象，目的是保证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。上述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，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 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：根据公司《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不再具备激励资格，同意公司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。本次注销完成后，公司的激励计划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继续执行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，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发表了法律意见。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 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：根据公司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不再具备激励资格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；同意公司作废其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本次注销完成及作废后，公司的激励计划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继续执行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，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发表了法律意见。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：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相关执业证书和审计资格，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能够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，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等各项工作。同时，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定性，同意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，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公司定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4:30 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。

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1、《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7 日